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芳草杯”第十二届大学生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暨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性学习成果 展示竞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等会议和文件精神，根据湖南省“芳草计划”大思政课总品牌建设部署，决定举办“芳草杯”第十二届大学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暨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性学习成果展示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竞赛分本科学学校组（以下简称本科组）和高职高专学校组（以下简称高职高专组），赛程分学校初赛、省赛书面报告复赛和现场展示决赛。初赛由各高校自行组织，本科组复赛和决赛由湖南文理学院承办，高职高专组复赛和决赛由长沙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校承办。

二、时间安排

初赛时间：在复赛之前完成。

复赛时间：本科组 6 月 24 日报到，6 月 25 日竞赛；

高职高专组 6 月 25 日报到，6 月 26 日竞赛。

决赛时间：本科组 7 月 1 日报到，7 月 2 日竞赛；

高职高专组 7 月 2 日报到，7 月 3 日竞赛。

三、竞赛主题

参赛研究性学习小组可任选以下一个主题或其中的某一方面开展研究性学习：

1.党的奋斗历程与青年使命担当研究

2.长征精神的时代意蕴与青年传承弘扬研究

3.“十五五”发展蓝图与青年使命担当研究

4.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指示精神的理论阐释与实践转化研究

5.湖湘文化的内涵意蕴与青年传承创新研究

6.“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与青年成长成才研究

参赛研究性学习小组的学习成果报告题目自定，字数控制在 3000 - 5000 字。

四、参赛人员及竞赛方式

（一）初赛

1.参赛人员。所有在修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在校本专科学生。参

赛学生采取自由组合的方式，组成 5 人研究性学习小组。小组每位成员不能跨教学班且只能参加一个小组。

2.竞赛方式。各高校结合自身工作实际自行组织完成初赛，竞赛内容、规则及评分标准由各校自定。初赛工作总结、竞赛方案、所有研究性学习小组初赛成绩等材料由领队带到复赛现场上交，初赛组织情况将作为优秀组织奖评选的主要依据。

（二）复赛

1.参赛人员。各高校按照每个教学班推荐 3 个研究性学习小组提交的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每个小组限提交一个报告，各高校具体数量详见附件 4）参加复赛。其中，按初赛成绩从高到低排序的前 1.5%（最少 2 份）的优秀作品直接进入复赛，另外再从其他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中随机抽取 1.5%（最少 2 份）参加复赛。

2.竞赛方式。对各高校直接进入复赛的优秀作品和随机抽取作品进行书面匿名评审。

随机抽取作品由各高校领队（原则上由各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或思政课部主任担任）在复赛现场抽取确定。书面匿名评审后，本校直接进入复赛的优秀作品成绩的平均分和随机抽取作品成绩的平均分相加为该校的复赛得分。

本科组现场领队随机抽签组成 8 个评审小组，对各高校学习成果报告开展交叉评审，每组得分前两名的高校和承办高校直接进入决赛，共评选出 16 或 17 所高校进入决赛。

高职高专组现场领队随机抽签组成 10 个评审小组，对各高校

学习成果报告开展交叉评审，每组得分前两名的高校和承办高校直接进入决赛，共评选出 20 或 21 所高校进入决赛。

入围决赛的高校可以在参加复赛的研究性学习小组（原则上必须是复赛拟获二等奖的小组）中任选一个小组参加决赛（小组内成员及指导老师均不可更换或新增）。

（三）决赛

1. 比赛分组。本科组高校、高职高专组高校分别通过现场抽签，各分成两组同时进行比赛。

2. 参赛人员。参加现场比赛的研究性学习小组成员。决赛各高校可设 1 名领队和不超过 2 名指导老师，具体负责本校参赛学生的组织工作。

3. 竞赛方式。决赛采取现场比赛方式，分为学习成果展示环节和答辩环节。

（1）学习成果展示环节：主要考察研究性学习小组学习过程及成果。由研究性学习小组各成员运用 PPT 进行口头陈述。第 1 名学生陈述选择该主题的原因，第 2 名学生陈述该主题目前研究情况综述，第 3 名学生陈述本组的研究性学习成果，第 4 名学生陈述下一步研究设想，第 5 名学生陈述研究性学习过程中的体会。整个展示限时 12 分钟，总分为 70 分。

（2）答辩环节：由现场专家就该主题研究性学习过程的相关内容提出 1-2 个问题，由参赛小组的 1-2 名学生进行现场回答。答辩环节限时 8 分钟，总分为 30 分。

展示和答辩环节由评委现场打分，现场公布成绩。两个环节的得分相加为最终得分。

五、奖项设置

（一）个人奖项

1.初赛：各学校自行设奖。

2.复赛和决赛：

本科组作品设特等奖4个，一等奖12或13个，二等奖为复赛每个评审小组的前30%的作品，三等奖为复赛每个评审小组的30%-60%的作品。

高职高专组作品设特等奖6个，一等奖14个或15个，二等奖为复赛每个评审小组的前30%的作品，三等奖为复赛每个评审小组的前30%—60%的作品。

优秀指导教师奖授予复赛和决赛研究性学习小组获奖的指导教师，每个研究性学习小组的指导教师不超过2名。

（二）组织奖

根据各高校初赛组织情况设优秀组织奖。

六、组织机构

主办：湖南省教育厅

承办：湖南文理学院、长沙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承办

为做好竞赛组织筹备工作，本次竞赛设立组委会，竞赛组委会成员如下：

主任：余伟良（省委教育工委委员、省教育厅党组成员）

副主任：刘宇文（湖南文理学院党委书记）

肖思源（长沙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委书记）

许 抗（省教育厅思政处处长）

成 员：尹 怡（省教育厅思政处副处长）

董树军（湖南文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

李立华（长沙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

组委会下设本科组办公室和高职高专组办公室，本科组办公室设在湖南文理学院，高职高专组办公室设在长沙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办公室主任由其思政课教学机构负责人担任。

为加强对竞赛的专业指导，本次竞赛设立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会成员如下：

成 员：陈万球（省高校思政课教指委主任委员、湖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教授）

刘正妙（省高校思政课教指委秘书长、湖南科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

专家委员会下设秘书处，由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魏晶同志担任秘书长，负责比赛事宜的沟通协调。

七、其他事项

1.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加强竞赛的组织和管理，认真组织校级竞赛，并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省级竞赛。同时，各高校要确保竞赛期间学生、老师的安全。

2.请各高校于6月15日前按要求将所有参加复赛的研究性学

习成果报告及参赛领队回执以邮件形式发送到承办高校指定邮箱。

3.本次竞赛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复赛和决赛用餐统一安排，住宿及往返交通费用由所在单位报销，报到地点请与承办高校联系。

4.本科高校组联系人：李威、李昕燕，联系电话：13875002715、18673363310，作品发送邮箱为：125856967@qq.com；高职高专组联系人：杨静、彭丹，联系电话：15707482559、15211008507，作品发送邮箱为：2587090890@qq.com

- 附件：
- 1.参加复赛的优秀作品研究性学习小组名单
 - 2.参加复赛随机抽签的研究性学习小组名单
 - 3.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封面
 - 4.各高校应提交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数量表
 - 5.参赛领队回执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参加复赛的优秀作品研究性学习小组名单

学校名称: _____

序号	班级名称	研究性学习小组成员姓名	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题目	指导老师
1				
2				
3				
4				
5				

备注: 请根据《各高校应提交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参考数量》要求报送限定数量的优秀作品, 按顺序编号, 不得出现跳号和空格。文件格式一律为 Excel 表格, 请勿改变表格格式。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附件 2

参加复赛随机抽签的研究性学习小组名单

学校名称: _____

序号	班级名称	研究性学习小组成员姓名	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题目	指导老师
1				
2				
3				
4				
5				

备注: 请根据《各高校应提交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参考数量》要求报送不少于“应提交数”的作品,按顺序编号,不得出现跳号和空格。文件格式一律为 Excel 表格,请勿改变表格格式。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序号
(务必与汇总表 保持一致)

“芳草杯”第十二届大学生思想政治理论课
研究性学习成果展示竞赛
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

报告题目:

学校名称:

小组成员:

专业班级:

指导老师:

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

2026 年 5 月

附件 4

各高校应提交研究性学习成果报告数量表

序号	学校名称	参考数量	至少应交	推优作品数	推优作品数
			(参考数量的 80%)	(至少应交的 1.5%)	(至少应交的 1.5%)
1	中南大学	546	437	7	7
2	湖南大学	355	284	5	5
3	湖南师范大学	498	399	6	6
4	湘潭大学	501	401	7	7
5	长沙理工大学	590	472	8	8
6	湖南农业大学	528	423	7	7
7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484	388	6	6
8	湖南中医药大学	328	263	4	4
9	南华大学	547	438	7	7
10	湖南科技大学	608	487	8	8
11	吉首大学	468	375	6	6
12	湖南工业大学	561	449	7	7
13	湖南工商大学	392	314	5	5
14	湖南理工大学	262	210	4	4
15	衡阳师范学院	343	275	5	5
16	湖南文理学院	385	308	5	5
17	湖南工程学院	350	280	5	5
18	湖南城市学院	378	303	5	5
19	邵阳学院	407	326	5	5

序号	学校名称	参考数量	至少应交	推优作品数	推优作品数
			(参考数量的80%)	(至少应交的1.5%)	(至少应交的1.5%)
20	怀化学院	283	227	4	4
21	湖南科技学院	274	220	4	4
22	湘南学院	344	276	5	5
23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308	247	4	4
24	长沙学院	271	217	4	4
25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	436	349	6	6
26	长沙医学院	441	353	6	6
27	湖南工学院	304	244	4	4
28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411	329	5	5
29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379	304	5	5
30	湖南警察学院	99	80	2	2
31	湖南女子学院	173	139	3	3
32	长沙师范学院	200	160	3	3
33	湖南医药学院	242	194	3	3
34	湖南信息学院	327	262	4	4
35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206	165	3	3
36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10	168	3	3
37	湘潭理工学院	245	196	3	3
38	张家界学院	313	251	4	4
39	长沙工业学院	121	97	2	2
40	岳阳学院	129	104	2	2
41	长沙科技学院	28	23	2	2
42	常德学院	138	111	2	2
43	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	105	84	2	2

序号	学校名称	参考数量	至少应交	推优作品数	推优作品数
			(参考数量的80%)	(至少应交的1.5%)	(至少应交的1.5%)
44	湖南软件职业技术大学	161	129	2	2
45	湖南汽车工程职业大学	207	166	3	3
46	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123	99	2	2
47	益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118	95	2	2
48	湖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97	78	2	2
49	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65	52	2	2
50	湘中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89	72	2	2
51	怀化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86	69	2	2
52	长沙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70	56	2	2
53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95	76	2	2
54	株洲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76	61	2	2
55	益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61	49	2	2
56	永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57	46	2	2
57	娄底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3	35	2	2
58	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	142	114	2	2
59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299	240	4	4
60	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154	124	2	2
61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	194	156	3	3
62	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18	95	2	2
63	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	108	87	2	2
64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	155	124	2	2
65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81	65	2	2

序号	学校名称	参考数量	至少应交	推优作品数	推优作品数
			(参考数量的80%)	(至少应交的1.5%)	(至少应交的1.5%)
66	娄底职业技术学院	181	145	3	3
67	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	188	151	3	3
68	长沙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95	76	2	2
69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174	140	3	3
70	长沙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院	113	91	2	2
71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	137	110	2	2
72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89	72	2	2
73	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04	84	2	2
74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	70	56	2	2
75	常德职业技术学院	177	142	3	3
76	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160	128	2	2
77	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44	195	4	4
78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37	110	2	2
79	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	109	88	2	2
80	湖南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50	40	2	2
81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139	112	2	2
82	湖南体育职业学院	56	45	2	2
83	郴州职业技术学院	116	93	2	2
84	湖南化工职业技术学院	146	117	2	2
85	湖南财经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36	109	2	2
86	湖南高速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149	120	2	2
87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101	81	2	2

序号	学校名称	参考数量	至少应交	推优作品数	推优作品数
			(参考数量的80%)	(至少应交的1.5%)	(至少应交的1.5%)
88	湖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59	48	2	2
89	张家界航空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36	109	2	2
90	怀化职业技术学院	117	94	2	2
91	湖南民族职业学院	166	133	2	2
92	湖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99	80	2	2
93	湖南都市职业学院	71	57	2	2
94	湖南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67	54	2	2
95	保险职业学院	23	19	2	2
96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	119	96	2	2
97	湘潭医卫职业技术学院	136	109	2	2
98	长沙职业技术学院	107	86	2	2
99	长沙南方职业学院	117	94	2	2
100	潇湘职业学院	96	77	2	2
101	湖南石油化工职业技术学院	87	70	2	2
102	湘西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119	96	2	2
103	益阳职业技术学院	97	78	2	2
104	湖南九嶷职业技术学院	56	45	2	2
105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78	63	2	2
106	长沙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40	32	2	2
107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103	83	2	2
108	湖南外国语职业学院	118	95	2	2
109	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161	129	2	2
110	湖南高尔夫旅游职业学院	104	84	2	2

序号	学校名称	参考数量	至少应交	推优作品数	推优作品数
			(参考数量的80%)	(至少应交的1.5%)	(至少应交的1.5%)
111	湖南工商职业学院	89	72	2	2
112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95	76	2	2
113	长沙卫生职业学院	98	79	2	2
114	湖南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107	86	2	2
115	湖南有色金属职业技术学院	100	80	2	2
116	湖南吉利汽车职业技术学院	88	71	2	2
117	湖南劳动人事职业学院	97	78	2	2
118	长沙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102	82	2	2
119	长沙文创艺术职业学院	83	67	2	2
120	衡阳科技职业学院	73	59	2	2
121	邵阳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09	88	2	2
122	岳阳现代服务职业学院	74	60	2	2
123	常德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67	54	2	2
124	郴州思科职业学院	49	40	2	2
125	湘潭科技职业学院	26	21	2	2
126	怀化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45	36	2	2
127	长沙科技职业学院	15	12	2	2
128	株洲科技职业学院	11	9	2	2
129	衡阳理工职业学院	12	10	2	2
130	邵阳通航职业技术学院	8	7	2	2
131	岳阳科技职业学院	20	16	2	2
132	郴州智能科技职业学院	7	6	2	2
133	长沙医药健康职业学院	27	22	2	2

附件 5

参赛领队回执

学校名称	姓名	性别	职称/职务	电话	邮箱	是否住宿 (日期)	是否自驾车 (车牌)	备注